

A

昆明市呈贡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

呈综执函〔2024〕3号

对呈贡区政协四届三次会议第 43102 号 提案的答复

杨凡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提升改造梅子社区公厕的提案，已经交由我们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针对您建议的为改善梅子社区人居环境，对梅子社区公厕进行提升改造，将梅子社区居委会旁泡沫公厕改造为水冲厕，将其余的 4 座公厕接通自来水，修缮破损的公厕设施设备。接到建议后，我局高度重视，积极主动作为，会同斗南街道现场勘察，着力解决人民群众的如厕环境。

二、我局经实地勘察，梅子社区居委会旁泡沫封堵式公厕位于梅子社区居委会旁，地势低，周边无污水管网，最近的排污管

位于新大路公厕旁，离泡沫封堵式公厕 500 米，并且有多个弯道，500 米的坡水不足 1 米，所以不宜改为水冲厕，依旧考虑沿用泡沫封堵式厕所思路进行修缮。使用地下水的 4 座公厕拟安装供水管道接通自来水，清洗疏通冲水箱、蹲坑，修缮破损的公厕设施设备。

三、今年我局财政预算相关经费已于 3 月底悉数用尽，在收到该提案后已向区政府申请了提案办理经费，区政府批复同意给予 10 万元办理经费，拟将该资金拨给斗南街道用于该批公厕修缮提升使用。

四、我局将督促市场化外包公司持续做好梅子社区公厕管养保洁工作，为市民创造一个干净整洁无臭味的如厕环境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提案办理面商记录情况和提案办理质量情况，请您在《呈贡区政协提案办理面商记录表》和《呈贡区政协提案办理质量评议表》中反映。

昆明市呈贡区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4年6月20日

联系电话：13708488881

联系人：严长江

抄送：区政府目督办、区政协提案委